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有關就數碼港計劃所接獲反對意見的補充資料

在二零零零年五月八日會議席上，委員閱悉當局就數碼港計劃的進展所提交的報告[立法會文件 CB(1)1504/99-00 (02) 號]，其中包括當局根據三條不同條例於憲報刊登數碼港計劃後所接獲的反對意見(載於該報告的附件 B)。當局答應如果反對者同意披露身分，便會提供反對者的名單，亦答應就第 8 至 14 項的反對意見提供更詳細資料。

2. 本文件夾附經修訂的附件 B，載列已確定同意披露身分的反對者(部分反對者並無表示同意披露身分)，並就第 8 至 14 項反對意見提供更詳細資料。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二零零零年六月

在憲報刊登數碼港計劃後所接獲的反對意見

I. 《城市規劃條例》

反對書編號 (主要的反對 事項)	反對者	反對者所提出 建議的要點	不接納反對意見的理由
1. (七號幹線)	Scenic Villa Owners Management Committee	反對者建議改用其他不同形式的交通工具，例如高速吊車、輕便鐵路及地下鐵路。	為數碼港發展計劃而進行的交通影響評估研究認為，如在現有多個道路交界處進行改善工程，現有的道路網絡將可以應付數碼港發展計劃所帶來的交通流量。城市規劃委員會(下文簡稱「城規會」)認為，道路與鐵路是應付不同種類的運輸需求，而七號幹線是不可能以鐵路所取代。
2. (七號幹線)	-	反對者建議取消擬議的七號幹線，或修訂其路線及坡度。	七號幹線是一項獨立工程。興建七號幹線與否不影響數碼港發展計劃。城規會認為擬建的七號幹線是重要的策略性運輸基建項目，目的是舒緩南區的交通擠塞情況和應付該區的長遠需求。

反對書編號 (主要的反對 事項)	反對者	反對者所提出 建議的要點	不接納反對意見的理由
3. (數碼港)	-	把第三及第四分區的高度限制降低至薄扶林道有關路段以下的水平。	城規會知悉置富花園和薄扶林花園部分單位的景觀，會受數碼港發展計劃下的多層建築物影響。不過，城規會認為，上述兩屋苑與數碼港發展計劃所在地之間存在相當距離，故數碼港發展計劃的建築物擬議高度並非不可接受。為保持數碼港計劃的發展潛力和設計概念，不宜降低第三及第四分區的建築物高度限制，或按照部分反對者的建議修訂有關的藍圖設計。
4. (數碼港)	Yu Kei-yeung 先生及 Yau Mee-ling 女士	反對者建議最高高度應低於薄扶林道以下的水平。	
5. (數碼港)	Lai Hok-lim 先生	延遲進行最初幾期數碼港計劃，直至由西區通往香港仔的七號幹線建成為止，及降低第三及第四分區的最高容許高度。	[請參閱上文第(2) - (4)項]
6. (七號幹線)	-	大幅縮減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的範圍。	為保持數碼港計劃的發展潛力和設計概念，不宜縮減分區計劃大綱圖的範圍。
7. (對薄扶林 狗房的影響)	-	反對者建議進一步修訂薄扶林分區計劃大綱圖，把內地段第 8842 號改為居住用途。	座落內地段第 8842 號的狗房由於地點較為偏僻，所以應該不受數碼港發展計劃影響。有關地段未來發展計劃，反對者應當作改劃用途申請。

反對書編號 (主要的反對 事項)	反對者	反對者所提出 建議的要點	不接納反對意見的理由
8. (七號幹線)	代表碧瑤灣 居民的 International Property Management Ltd	基於交通及環境理由而提出反對。	為數碼港發展計劃而進行的環境影響評估研究認為，隨着實施所建議的緩解措施，有關的環境影響可得以控制在既定標準之內。[亦請參閱上文第(1)項]
9. (數碼港)	Peter Kok 先生	基於交通理由及因為周圍地區的景觀和視覺會受到影響而提出反對。	數碼港內各分區的建築物已受到各種高度限制，務求盡量保留現有景觀。[請參閱上文第(1)項]
10. (數碼港)	Chi Fu Fa Yuen Residents' Association	基於發展計劃內部分建築物的建議高度較薄扶林道為高，而且薄扶林區的景色將會受到影響而提出反對。	[請參閱上文第(3) - (4)項和第(9)項]
11. (數碼港)	-	基於建築物的高度會影響薄扶林區的景致和周圍境況而提出反對。	
12. (七號幹線)	Mrs. Nancy Robinson	基於擬建的七號幹線對環境所造成的影響而提出反對。	[請參閱上文第(1) - (2)項]

反對書編號 (主要的反對 事項)	反對者	反對者所提出 建議的要點	不接納反對意見的理由
13. (七號幹線)	民權黨陸恭 惠女士	基於七號幹線對環境所造成的影 響而提出反對，並要求保護七號 幹線沿途建設。反對者亦質疑當 局有沒有考慮其他交通模式。	
14. (七號幹線)	B&Co Limited	基於擬建的七號幹線對環境所造 成的影響而提出反對。	

II. 《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

反對書編號 (主要的反對 事項)	反對者	反對者所提出 建議的要點	不接納反對意見的理由
1. & 2.	(1) 代表碧瑤灣 居民的 International Property Management Ltd (2) Peter Kok 先生	反對者關注擬進行的數碼港發展計劃 會影響薄扶林區的交通和環境。	為數碼港發展計劃而進行的交通影響評估研 究認為，如在現有多個道路交界處進行改善 工程，現有的道路網絡將可以應付數碼港發 展計劃所帶來的交通流量。該研究亦認為數 碼港發展計劃不需倚賴擬建的七號幹線來解 決其運輸需求。

反對書編號 (主要的反對 事項)	反對者	反對者所提出 建議的要點	不接納反對意見的理由
3.	民權黨 陸恭惠女士	反對者是基於擬進行的道路工程及七號幹線計劃會影響環境而提出反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七號幹線是一項獨立工程。興建七號幹線與否不影響數碼港發展計劃。- 為數碼港發展計劃而進行的環境影響評估研究認為，如採取適當的緩解措施，包括設置隔音屏障及在重要路段鋪上低噪音鋪路物料，則建築工程在進行期間及竣工之後對噪音和空氣質素方面所造成的影響，將可符合既定標準和指引。環境影響評估研究亦建議進行環境評審及監察計劃，確保有關措施符合該項研究所提出的建議。環境影響評估報告經公眾查閱及環境問題諮詢委員會通過後，獲環境保護署核准。
4.	-	反對者關注擬進行的道路工程會影響現時由鋼線灣村通往碧瑤灣的通路。	反對者的擔心並不成立，因為現時由鋼線灣村通往碧瑤灣的通路將繼續維持開放。
5.	-	反對者聲稱擬進行的工程會影響現時狗房所在地的用途及其未來發展計劃。	[請參閱上文(I)第(7)項]

反對書編號 (主要的反對 事項)	反對者	反對者所提出 建議的要點	不接納反對意見的理由
6.	-	反對者是恐怕築路工程會影響居住環境而反對在沙灣徑闢設通路。反對者後來撤回其反對。	不適用[反對者已撤回其反對]

III. 《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

同一名反對者亦有根據上文(I)及(II)部所提述的其他兩項條例提出反對[即第(I)部反對書編號(8)及第(II)部反對書編號(1)]，但其意見因上文所載述的理由而不被接納。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二零零零年六月